

乡愁

毛荣富

或曰:在城里长大者无乡愁可言。非也。一名女生写道:从小填表,我总在籍贯一栏中填入“湖州”。每当爸妈念叨起那里的生活是如何的惬意,便引起我的思念和想象,因始终未能回去探视一下,心中不免有些苦闷。

自古文人多乡愁,爱写乡愁。“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一句大概是最能引人共鸣的了。触发诗人乡愁的,是那四起的沉沉暮色和弥漫江面的茫茫烟霭,此刻,鸟在归林,船在返航。然漂泊天下游子的故乡又在何方?这句诗将人们心里那点点乡愁表现得豪放恣肆,真乃千古佳句也。

乡愁,是植根于意识深处的家国情怀和文脉延亘。也许,人皆有这样的感受:偶见一样久违的家乡小吃,便会急于品尝,其滋味堪比任何美食;在陌生的城市,忽闻一串乡音,会陡然而生一种如遇故知的亲切感。乡愁是一种痛,一种美丽的隐痛,但一旦得以化解,则会感到莫大之快慰。

对于乡间长大的人来说,回老家过年,可消解累积了一年的“乡愁”,温润内心最敏感最柔软的地方。现在,“反向春运”即父母到城里来过年,颇获赞许。其实,它不仅无法消解年轻一代的乡愁,还容易给老一代人带来乡愁。

德国哲人赫尔德说,乡愁是一种最高贵的痛苦。此话何解?

——乡愁之苦是因内心的审美需求未能满足而产生,乡间的过往小事,经时间酝酿而成美好,思念中伴有无法释然的苦涩。

——乡愁是由于赤子之情未能找到归依和寄托而产生的怅惘,有一种凄美之苦,只好在梦中去求索了。

——乡愁是难以向人诉说一种悲凉,只能在心中独自默默品尝。

开头说到的那女孩告诉我,终有机会同其母回了一次故里,说这是一次她感到最愉快的旅行。我说:人生的苦与乐,互为依存,相辅相成也。

“心织”和“舌耕”

宋仲埤

传世佳作《滕王阁序》让作者王勃名声大噪,这一年他24岁。在“豫章故郡、洪都新府”(豫章和洪都是一个地方,即今南昌市)大出风头后,他继续南下,去交趾(今越南)看望他被贬的父亲。随后,厄运就降临到他头上:次年,也就是上元三年(公元676年),王勃便踏上归途,北上归家。当时正值夏季,南海风急浪高,王勃不幸溺水,惊悸而死,给这个官二代25岁的人生画上了休止符。

大才子写文章极有个性。《新唐书·王勃传》记载“勃属文,初不精思,先磨墨数升,则酣饮,引被覆面卧,及寤,援笔成篇,不易一字,时人谓勃为腹稿。”王勃是初唐四杰(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之首,就他的才学,《新唐书·王勃传》所说应该不虚。

可是,“引被覆面卧”是什么被?即使是锦衾,覆面也会透气不顺啊,二氧化碳中毒倒不至于,可是这样睡觉,呼吸不畅,脑子不缺氧嘛。他倒好,醒过来(及寤)后,就下笔千言,而且一字不改。一如他当众泼墨挥毫,写《滕王阁序》,真是才子逼人,不逊曹子建,远超李太白。

可是,他写《滕王阁序》前并没有“酣饮”,更没有“引被覆面卧”呀。难不成成书,欧阳修等记载有误?

与王才子“心织”有着异曲同工之妙的是贾逵的“舌耕”。

汉代经学家贾逵以教书为业,“门徒来学,不远万里,或襁负子,舍于门侧,皆口授经文。”因此,他家里“积粟盈仓(相当于现在存折上的一大串存款数字),有感而发:“逵非力耕所得,诵经吞卷,世所谓舌耕也。”此前知道“舌战群儒”,今知三寸之舌除了战,亦可耕,这是熔兵为犁了嘛。今人动辄说“笔耕不辍”,殊不知“笔耕”是由“舌耕”来的。这段故事见于王嘉《拾遗记·卷六·后汉》。由此可见,当时的脑力劳动(舌耕)并不比体力劳动(力耕)报酬低,甚至更高。

贾逵这哥们也是极具天赋的才子,而且过目成诵、过耳不忘。5岁的时候,他姐姐抱着他站在篱笆外面,听邻居的孩子读书,他就能一字不漏地记下来(“闻邻中读书,且夕抱逵隔篱而听之”)。所以,这个“插班生”10岁能背诵“六经”也就不足为奇了。这就说明,早期教育对于开发智力是极其重要的。但我一向不认可“不能输在起跑线上”的说法,试想,飞机和汽车起步谁快?但汽车速度赶得上飞机吗?可见,起跑速度仅仅是其中之一耳。

不管是“心织”还是“舌耕”,那都是禀赋极高者才能做到的,至于我等庸常之辈,还是相信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加百分之一天才吧。

荷间雨(外一首)

费 碟

荷间雨 因何泪水印天云? 敢叫荷间雨作魂。 驾雾高空高探宇, 归属民众爱昆仑。

荷与塘

荷塘互染比清醇, 视若当年将相魂。 绿意酬天仙境界, 皆将纯义铸乾坤。

搬家时,旧信札处理或遗失不少,而与吴老相关的有心留下了,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合同、授权委托书、纪念封,以及自1997年至2007年间的许多书画展请柬,甚至一些旧报纸。

有幸与吴长邨先生相识是在1993年,吴老的长子吴超东瀛学成归国后有志在家乡安吉投资

实业,法律方面受到我些许帮助,由此吴老知道了“虞律师”。与吴老真正交往始于1997年,那年有人登报声称其拥有一方吴昌硕篆刻的“大吉羊”印章,随即利用媒体大肆炒作,并以该“天下第一章”牟利,一个铃印收费上千元。消息一出即引发吴昌硕后人的质疑与愤慨,经鉴定认为此印章为赝品,决定聘请律师通过司法救济途径维权,此举得到上海吴昌硕文化艺术研究协会的支持。出于保护文化艺术的纯洁性以及维护艺术家正当权益的一份责任与担当,我毅然接受了此案。其间,对案件的调查需要花费很多时间和精力,找到操刀刻章人更非易事。在超兄的协助下,几经奔波

调查后,功夫不负有心人,终于锁定了假冒印章“出炉”的基本事实,并拜访了程十发、钱君匋、曹简楼、曹用平、王公助、高式熊以及协会领导等沪上大家,邀请部分知名艺术家和新闻媒体在律所研讨论,最终得出了与之前鉴定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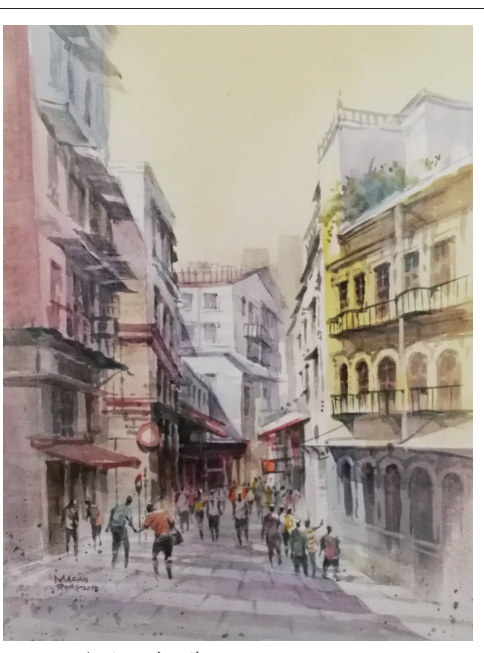
果完全相同的结论。嗣后,我经吴老和超兄授权在报刊上发表律师声明,《新民晚报》也刊登了题为《本市金石界学者、专家发表见解“大吉羊”是伪劣假冒印章》的记者专题报道。由于证据确凿,舆论一边倒地谴责造假,尤其是在我的律师声明甫一发表,造假者便销声匿迹、偃旗息鼓,再不敢招摇过市。一枚赝品“大吉羊”没让造假者牟取暴利的企图得逞,倒萌发了我与吴老间的忘年交友谊,成为我叩开艺术殿堂大门的“敲门砖”,使我能够有幸近距离接触吴老和那么多文化艺术界的精英翘楚。

吴老名志源、字长邨,祖籍浙江安吉,生于1920年6月,为西泠印社首任会长、我国近代史上以诗、书、画、印四绝称雄一世的宗师吴昌硕之幼孙。吴老能书擅画,毕其一生以继承并弘扬吴昌硕文化艺术为已任,与父亲吴东迈及家人将吴昌硕仅存世一枚的篆而未刻印、田黄印章及其他家藏珍品捐赠给西泠印社,又数次将吴昌硕

与海上诸名家作品捐赠给上海博物馆、浙江博物馆、上海美术馆,以及在安吉、余杭、昌硕先生故居鄞吴村等地的吴昌硕纪念馆。1990年创设的上海吴昌硕文化艺术研究协会和2010年迁至沪上浦东陆家嘴金融贸易区的上海吴昌硕纪念馆,吴老无一不是倾其心力。吴老在长子书法家吴超、幼子画家吴越兄弟俩陪同下多次赴日本办展讲学,传播祖国博大精深的传统文化与吴昌硕艺术。《我的祖父吴昌硕》一书扉页上,吴老题写“虞咏霖大律师惠存,吴长邨赠”的墨香至今犹存,这本以中日双语发行的书籍已成为后人研究吴昌硕艺术的重要学术资料。我与吴老之间的话题很广。吴老在“文革”初期因系吴昌硕后人被猝不及防抄家两天两夜,家藏字画被毁十之八九。当时吴老被错划成“反革命”,家中每人仅10元生活费。“文革”前废品回收站废纸是7分钱一斤,后随着破“四旧”抄家降到1分钱一斤。为补贴家用,吴老无奈将抄家时被毁坏的书画书籍,由吴超兄妹在雁荡路废品回收站排了两天队,过秤六百斤,得款六元九角。历史上沉重一页早已翻过,但在言谈中,却看不到吴老过多的哀怨,豁达乐观和对艺术的眷恋始终是吴老的最爱:“要学习昌硕大师的为人,仁厚待人,宽厚待人,厚实求艺,厚积薄发,不图虚名,不浮躁。”

写在吴长邨先生诞辰100周年之际

虞咏霖



澳门老街(水彩画) 荣德芳

2006年我有幸成为韩天衡先生的豆庐入室弟子时,吴老虽未能参加我的拜师仪式,但仍不忘谆谆教诲,嘱咐我要让自己先修炼得“厚重”起来,“这样依笔下的作品自然会醇厚,会有意境、有韵味!”还曾聊到闸北北山西路吉庆里923号(解放后的门牌号为山西北路457弄12号)吴昌硕故居,吴老的出生地。1913年吴昌硕70岁时迁居此处,1927年11月29日(农历十一月初六)吴昌硕在此悄然逝世,享年八十四岁。而最后的十四个春秋,实为昌硕先生的重墨浓彩,标志着昌硕先生艺术上新的里程碑。我记得吴老谈话时眼里的泪花,体会到一位古稀老人内心深处的希冀。现可告慰吴老的是,闸北、静安两区合并后,故居改建建成纪念馆的美好愿望已指日可待。

吴老是上海市文史研究馆馆员,2006年始我有幸担任该馆的常年法律顾问,也是吴老与他的同门师弟,我的另一位忘年交好友曹用平馆员共同“保媒”的成果。关心馆员成了我的份内之事,我成了老艺术家们在法律上保驾护航的“法师”,自然也是生活中的“小朋友”。一次,我带了水果去上海市徐汇区中心医院探望正在养病的吴老。走进病房就见吴老正坐在高高的床沿上和超



兄闲聊。看到我带的香蕉,超兄紧张起来,马上告劝吴老香蕉吃了血糖会高。但没料到吴老一面让我坐在他身旁,一面仰起脸认真地听着超兄唠叨,却伸手笃悠悠地掰下一根香蕉,慢条斯理、不由分说品尝起来,而且两条腿在床沿悬空晃来荡去,那份“虚心接受坚决不改”的调皮满足神态,现在回想起来还是那么惬意暖心。2009年12月16日,我崇敬的吴老到天国办展论艺去了,享年九十高寿。以往的每年正月初一大清早,我总是头一个来到南昌路50弄2号三楼吴老家拜年,如今人去楼空难免惆怅。令人欣慰的是,这里现已改建为保持当年原貌的吴老纪念馆,朴实高洁,可供人们瞻仰学习。

香茗宜人

香唐云扇面《香茗图》,画砂壶一把,兰花一枝。吴人陆玕《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里云“蜀人作茶,吴人作茗”。意思是,地域不同,说法不一样,其实茶就是茗,茗就是茶。砂壶是用来泡茶的,茶香可想而知。香到什么程度呢?画一枝兰花让你去想。对爱喝茶的人来说,茶香胜过兰香。

我是一名小学老师。

上午,代值班,代班主任,代第一节,我自己的第二节,过的充实得不得了。大门口值班时,学生潮水一样涌进来,不过挺有秩序。值班过程中,我教的3班一个小男孩望着我,在嘀咕:“咦,今天不是周一吗?”

他好聪明的,我正常是周三值班。他不但没有像一般小孩那样浑浑噩噩“山中无甲子,寒尽不知年”,反正有大人给安排得好好只管闭着眼睛过日子就行。他还准确无误地掌握着一周的时间和门口值班老师的变化规律。

别的小朋友都走自己的路,他却在质疑老师的值日有改动,我感觉,他以后如果当警察,能破案子,至少比一般同龄人更关注周围的“不一样”,细节决定成败。

上个月,还有个男孩,特意跑过来问我:“为什么你的牌子是值日老师,那

边一个老师是总值日,有什么区别吗?”我回答他:“级别不同。”不知他领悟了没?!谁说男孩比女孩小学时晚熟?那要看是谁呢。

记得大学期间,我们校区在云龙湖景区附近,那里的湖中路很长,离城区有点距离,只通75路车,有些同校的学生(熟脸,叫不出名字),他/她,就能根据自己掌握的规律,从75路公交车的形状、车灯,车饰和驾驶员的样貌等细微差别断定出哪辆车先发车,哪辆车先进站,哪辆车先换乘(75路需要开出去一段路后又去“水上世界”换车,比较麻烦)。我觉得自己就是一个稀里糊涂的人,对生活也没有规划,更不会观察公交车的规律,只会傻等……所以看到那些特别有观察力的人,就跟着他/她站队了。

小朋友的观察力

李爱婷



那一声叮嘱

许桂林

我当时是很不服气的,我觉得我应该拾金不昧,把粮票交给老师或警察什么的,而母亲却剥夺了我当好人做好事的机会。再说,谁又能保证我把粮票放回去后不被别人又捡走呢?而母亲却不管这些,当我回来后,她拉着我说,我可不想那么复杂,你还小,你不懂。跟你讲什么洁身自爱你更不懂。我只要你记住,从今后,不论你在什么地方,只要不是你的东西,你摸都不能摸,看都不能看!她并且要我大声地重复三遍。

母亲啊,我何必三遍,我重复了一遍就永远记住了。我真正属于母亲的日子只有我的童年和少年。我十七岁的时候,父亲去世了,我离开了母

母亲的恩泽往往并不停留在一时一事上,而是经历了世事沧桑后再回想母亲的教诲时从心灵里发出的深深的感恩之情。

我的母亲是随着父亲的工厂以家属的身份到上海的。她那时从北方的农村来,还是放开的小脚;她也没有上过什么学,仅有的一点文化还是扫盲班得来的。但是,母亲很会讲故事,很会唱儿歌。她讲的故事,唱的儿歌都是北方农村版的,都是浓浓的乡村风味。她从我童年起对我的教育更是奇特,那就是以泪说教。她从来不用大声地责骂我,她也从来不用巴掌惩罚我,只要我不听话,只要我不上进,只要我偷懒,她就会把我拉过去,也无需排练,立刻就会泪如雨下,哽咽不已,直到我也哭哭啼啼,下了保证才罢休。但是,只有那一

次说教,母亲没有眼泪,而是脸色平和,声音斩钉截铁,至今还嗡嗡地响在我的耳边。

事情很简单。我应该还不到十岁吧。有一天早上我从公共卫生间出来,突然发现地上有一张半斤的上海市粮票。在那个粮食供应时代,半斤粮票几乎够一个人一天的口粮了。我立马捡了起来,兴匆匆地跑回家拿给母亲看。母亲不接我手上的粮票,问我从哪里捡的。我说是从公共卫生间门口。母亲脸色一沉,手一挥,说,从哪里捡的就放回哪里去!看我一脸的疑惑,母亲声音毫不犹豫,大声说,放回去!我吓了一跳,马上老老实实地跑了回去,把粮票放回公共卫生间门口的地上。说实话,

我亲去北方插队落户,这一走就整整五十年。从此和母亲梦里天涯。无论是下乡的坎坷岁月,还是进城后的工作变换;无论是当个普通一兵,还是后来走上领导岗位,母亲在我少年时捡拾粮票事件上对我的叮嘱让我牢记了一辈子。我也逐渐地明白了世事艰辛、人心险恶的道理,明白了母亲当年为什么说我不懂。

我感恩我的母亲,她是我人生的第一个老师。我经常想,母亲当年只是给我灌输了一个老百姓都明白的最朴素的道理,那就是作为一个个人,决不能有贪心,决不能不劳而获。母亲的道理,母亲的叮嘱,保佑了我一辈子。

三十一年如一日服侍婆婆,明请看本栏。

十日谈

不一样的母亲 责编:殷健灵